

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财政税收专业知识和实务

（中级）考试大纲

考试目的

测查应试人员是否理解和掌握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核心要义、精神实质、丰富内涵、实践要求，是否理解和掌握公共财政与财政职能、财政支出理论与内容、税收理论、货物和劳务税制度、所得税制度、财产和行为税制度、税务管理、纳税检查、公债、政府预算理论与管理制度、政府间财政关系、财政平衡与财政政策等相关的原理、方法、技术、规范（规定）等，以及是否具有从事财政税收专业实务工作的能力。

考试内容与要求

1. 公共财政与财政职能。理解公共物品的基本概念、基本特征，了解市场失灵的表现，理解公共财政存在的前提，掌握财政职能的基本理论、财政职能的内容。
2. 财政支出理论与内容。了解财政支出的分类，理解财政支出的经济影响，掌握财政支出规模的衡量指标、财政支出规模的增长趋势、影响财政支出规模的宏观因素，了解财政支出效益的特点，熟悉财政支出效益的考核方法，掌握购买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的具体内容。
3. 税收理论。理解税收的基本原理，熟悉税收原则，了解税制与税制结构，理解税收负担，了解国际税收相关概念，掌握解决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，了解国际避税与反避税。

4. 货物和劳务税制度。掌握增值税的各项规定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，增值税的征收管理规定，掌握消费税的各项规定、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，熟悉关税的各项规定、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。

5. 所得税制度。掌握企业所得税制度的各项规定、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，熟悉企业资产的税务处理，掌握征收管理方法，了解个人所得税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掌握个人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。

6. 财产和行为税制度。理解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土地增值税、契税、耕地占用税、印花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车船税、车辆购置税、船舶吨税、环境保护税、资源税、烟叶税等各税种及其基本规定，掌握各项税收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。

7. 税务管理。理解税务基础管理的基本原理与内容，熟悉税务登记、账簿凭证管理、发票管理，进行纳税申报，了解税收征收管理的内容，掌握税款征收、减免税、出口退税的管理，理解纳税信用管理和税务行政救济管理。

8. 纳税检查。了解纳税检查的基本概念、必要性和范围，理解纳税检查的方法，熟悉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表的检查方法，掌握账务调整的基本方法，熟悉增值税会计科目的设置，掌握增值税、消费税、企业所得税的检查方法与账务调整。

9. 公债。理解公债理论，熟悉公债制度中发行、偿还、发行管理权限、收入使用、持有者、流通等方面的规定，了解公债市场的原理与功能、公债的流通市场，熟悉政府直接隐性债务和或有债务的原理，了解我国地方政府的债务。

10. 政府预算理论与管理制度。理解政府预算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特征和研究视角，熟悉政府预算的决策程序及模式，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，掌握政府预算的编制、执行及审批监督制度、政府预算的绩效管理和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管理。

11. 政府间财政关系。理解政府间财政关系划分的基本理论，熟悉政府间收支划分的制度安排，了解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、政府间转移支付制度内容，了解政府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的调整改革。

12. 财政平衡与财政政策。理解财政平衡和财政政策的基本理论，熟悉财政政策的目标和类型、财政赤字的弥补方式，了解财政政策的类型与效应、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配合的原理，熟悉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方式。